

师虹

合伙人

方达律师事务所

+86 10 5769 5600

hong.shi@fangdalaw.com



执业领域

师虹律师的主要业务领域为争议解决，尤其专注于国际商事仲裁和涉外诉讼业务。师虹律师同时担任国际商会（ICC）仲裁院副主席和国际律师协会亚太区仲裁小组的联席主席。

师虹律师被钱伯斯誉为“代理仲裁业务的标杆”，代理过上百件涉及股权并购、石油天然气开采合作、酒店管理、飞机租赁、建筑工程等领域具有影响力的纠纷案件，并成功代表多家跨国公司及大型中国企业处理在中国法院的诉讼案件及在国际商会（ICC）仲裁院、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SIAC）、香港国际仲裁中心（HKIAC）、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CIETAC）进行的仲裁案件，及依据《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仲裁规则》进行的临时仲裁案件。

此外，师虹律师还作为仲裁员审理过50余起仲裁案件。作为一名经验丰富的法律执业者，她还在香港、加拿大法院的诉讼案件及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仲裁案件、伦敦的临时仲裁案件中就中国商事法律问题出具法律意见并出庭作证。

“师虹是一位认可度极高的律师，我们因为其在国际商事争议解决领域作为律师以及仲裁员的丰富经验而推荐她。”—— Who's Who Legal, 2020年

师虹律师“被广泛认可为仲裁领域的领军人物之一”。其以处理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和香港国际仲裁中心的案件而闻名，经常性地接受能源、媒体和投资行业企业的委托。她赢得了多方赞扬，客户对她的评价是：“她以客户服务为导向，我们和她合作非常愉快。就专业知识和处理客户需求方面而言，她是无与伦比的”。——《钱伯斯亚太地区》，2020年

近期代理的主要案件

国际仲裁案件

- 代表一家英国石油天然气公司（加拿大上市）处理其与一家中国国有公司在中国领海上的海上天然气项目中产生的争议，争议金额达30多亿元人民币。该争议涉及两个仲裁程序：一个是适用《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仲裁规则》（UNCITRAL Rules）在新加坡进行的临时仲裁；另一个是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CIETAC）进行的仲裁。
- 代表一家韩国工业气体生产公司就一份长期供气合同在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SIAC）仲裁，合同争议源于作为合同相对方的美国公司拒不履行照付不议义务。
- 代表一家全球顶尖的美国科技公司因为标准必要专利的许可费纠纷而在香港国际仲裁中心（HKIAC）进行的国际仲裁，该案涉及有关标准必要专利根据FRAND原则进行定价的复杂法律争议。
- 代表一家德国知名投资公司参加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CIETAC）进行的其与一家中国房地产开发商之间的房地产争议仲裁案，涉案金额达7.2亿元人民币。案件历时10年，涉及诸多程序和实体问题。
- 代理一家美国知名投资基金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CIETAC）进行的关于合作纠纷的仲裁案，成功帮助当事人获得约人民币3亿元的胜诉裁决。
- 代表一家跨国连锁酒店管理公司处理一系列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CIETAC）和香港国际仲裁中心（HKIAC）同时进行的高端酒店及公寓项目开发及管理合同争议仲裁案及后续的和解程序，争议金额近7000万美元。
- 代表一家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参与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CIETAC）进行的与作为买方的两家外商独资企业之间的就北京市中心一商场房屋交易争议仲裁案并协助客户有效和解该争议，涉案地产价值超过3亿美元。
- 正代表一家经营互联网相关业务的中国公司参加在香港国际仲裁中心（HKIAC）进行的股权转让纠纷仲裁案，涉及合同和侵权纠纷并同时处理多个相关仲裁及中国法院诉讼。
- 代表一家中国知名凉茶企业参与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CIETAC）进行的仲裁案，该案因涉及复杂的商业外观商标许可问题及多家国有企业而备受关注。
- 代表一家西班牙制造商在国际商会仲裁院（ICC）仲裁案中处理合资争议。

跨境诉讼案件

- 正代表一家顶级英国航空发动机制造商在中国法院处理一起因空难事件引发的诉讼，索赔金额达4700万美元。
- 代表一家巴西航空器制造商处理河南航空公司8387号航班空难事故引发的相关争议。
- 代表一家爱尔兰飞机租赁公司参与在中国法院审理的与一家中国私营航空公司的纠纷案，并在获得胜诉之后帮助客户成功执行法院判决的1200万美元赔偿

款。

- 曾和商务部聘用的律师及其它被告的律师共同代表中国最大的制药公司之一处理一系列在美国进行的关于维生素C定价问题的跨州反垄断集团诉讼案件。
- 代表一家美国农产品贸易和期货公司就中国法院查封价值4亿元人民币的农产品提出异议，并在农产品变质前及时解除了法院的查封。
- 代表一家南非公司在上海法院执行国际商会仲裁院（ICC）仲裁裁决。

其他信息

教育背景

-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法学学士
- 宾夕法尼亚大学法学院，法学硕士

执业资格

- 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律师
- 美国纽约州律师资格

讲演

- “中国仲裁发展”，第五届ICC亚洲会议，2019年6月
- “外国仲裁裁决在中国的承认和执行”，“大湾区”企业扬帆蓝海——境外投资的机遇和风险法律论坛，2019年4月
- “仲裁员的角色、权力和职责”，国际商会世界商法研究所国际商事仲裁PIDA高级培训课程，2019年3月
- “国际仲裁的区域问题”，特拉维夫仲裁周，以色列，2019年2月
- “仲裁庭与法院：新时代的前夕”，第四届国际商会国际仲裁亚洲会议，香港，2018年6月
- “国际仲裁中的机构元素”，第四届国际商会与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联合会议，北京，2018年5月
- “卧虎藏龙：一带一路的到来”，第二届国际商会欧洲会议，巴黎，2018年4月
- “ICC仲裁的特点和2017年规则的亮点”，第三届国际商会与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联合会议，北京，2017年6月
- “中国当事人及律师如何在国际纠纷中保护自身利益”，第二届国际商会与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联合会议，北京，2016年7月
- “中国的诉讼体制”，第20届LAWASIA双年会，香港，2007年6月
- “如何面对跨境纠纷的挑战”，北京，2007年3月

- “诉讼与替代性争议解决”，铸就成功，Asialaw中国峰会，上海，2006年9月

出版物

- 《中国内地法院可为仲裁地在香港的ICC仲裁案件裁定采取临时措施以支持仲裁》，ICC争议解决公告，2020年第1期，2020年4月
- 《开创不同法域临时措施互助新模式——内地和香港法院仲裁程序相互协助保全》，法制日报，2019年4月
- 《中国法院在没有明确法律依据的情况下裁定采取临时救济措施以支持香港仲裁中心的仲裁案件：未来如何？》，威科国际商事仲裁在线博客，2018年8月
- 《亚洲仲裁手册》“中国篇”，牛津大学出版社，2011年，共同作者
- 《PLC争议解决手册/仲裁手册2010/2011》“中国篇”

执业荣誉

- 钱伯斯全球法律指南：卓越律师 -- 仲裁（中国）（2008年至今）
- 钱伯斯全球法律指南：卓越律师 -- 争议解决（中国）（2008年至今）
- 入选国际商事仲裁世界名人录（2013年至今）
- 亚洲法律概况：争议解决领域卓越律师（2012年至2013年），亚洲争议解决之星（2016）

其他履职

- 国际商会仲裁院副主席
- 国际商会中国国家委员会仲裁委员会副主席
- 国际律师协会亚太区仲裁小组的联席主席
- 曾任香港国际仲裁中心程序委员会委员
-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在册仲裁员
- 香港国际仲裁中心在册仲裁员
- 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在册仲裁员

职业背景

在2005年加入方达律师事务所之前，师虹律师在一家国际律师事务所的北京和纽约办公室执业六年，专注于争议解决业务。她还曾作为法律顾问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工作三年。